



財團法人  
羅慧夫顧顏基金會

# 第29屆

# 用愛彌補 兒童文學獎

全國小學生繪本徵件 最高獎金 3 萬元

教育孩子「尊重差異」，推廣 **喜歡自己!** 也 **尊重不一樣的生命** 理念  
激發孩子的潛能，培育國內兒童文學、圖畫創作人才

## 徵件辦法

### - 參賽資格 -

就讀國民小學 2 ~ 6 年級之在學學童  
(115 年度，2026 年 9 月開學後計算) 皆可參加。

### - 獎勵辦法 -

- 金獎 1 名**：獎金 35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- 銀獎 1 名**：獎金 25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- 佳作 3 名**：獎金 10,000 元、獎狀乙張
- 入選 5 名**：獎金 5,000 元、獎狀乙張

※金、銀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出版「實體繪本」。  
※10 位得獎者將獲邀出席頒獎典禮，親自公開發表繪本。

### - 比賽流程 -

- 1 報名徵件  
2026/08/31(一)截止
- 2 初審  
2026/09 月初旬
- 3 複審  
2026/10 月初旬
- 4 得獎公布  
2026/10 月中旬
- 5 頒獎典禮暨記者會  
2026/12/06(日)上午



### - 參賽作品 -

#### 主題與書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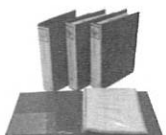
1. 主題：本屆繪本徵件主題為「**一起**」，請以此為故事主軸，創作 15 頁以上的圖文故事書，親身故事或寓言故事皆可。
2. 書名：須自訂故事名稱，勿直接使用「一起」二字。

#### 注意事項

1. 以中文創作，作品應求形式完整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。
2. 每人限參加一件，不可多人合著。
3. 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，不得使用電腦 AI 繪圖。繪畫使用材料不限(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等皆可)。
4. 務必為個人原創作品，未於任何媒體發表、出版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。

#### 稿件規範 ※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

1. 圖稿(15~20 頁，並須另附文稿)：
  - (1) 尺寸：A4(210x297mm)或 16K(197x270mm)為限。
  - (2) 圖畫方向：「橫」式創作。
  - (3) 篇幅：圖畫內頁至少 15 張，至多 20 張。  
(封面、蝴蝶頁、封底可自由加入，不在此限)
2. 文稿(與圖稿相符、對應頁數)：
  - (1) 形式：電腦打字輸出 A4 紙本，並與圖稿頁數相符。  
(故事內文請勿直接謄寫於圖稿)
3. 創作理念(1 頁)：
  - (1) 字數不限，可手寫或電腦打字。
  - (2) 鼓勵參賽者可於作品之外，額外附上故事之創作理念及心得。
4. 繳件格式：
  - (1) 請使用「A4 多孔活頁夾」，將圖文稿依序裝件。  
(資料文件夾並非 L 夾，敬請詳見右圖範例所示。)
  - (2) 標明頁次：請標記文、圖稿件頁碼次序。



- 報名及繳件方式 -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6/8/31(一)止。  
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件)

2. 報名流程：共 3 步驟，如右圖表所示。

①登記報名→②寄出稿件→③完成報名

3. 稿件退還原則：

- (1)若無附郵資，則不予退還稿件。
- (2)隨件附 100 元郵資，作品如未得獎，主辦單位將於 12 月下旬統一寄回。
- (3)得獎原稿概不退還，敬請自行備份。

<b>① 登記 報名</b>	登記報名方式：線上、線下報名形式擇一即可。 (1) 方式一：【線上】於本賽事官網報名並列印「報名標籤」 (2) 方式二：【線下】填寫「紙本報名表」(如下方附件)	
<b>② 寄出 稿件</b>	稿件內容 寄送方式 收件地址	(必要) ①報名表(或報名標籤)②圖文稿件③創作理念 (非必要) ①回郵郵資 100 元(詳見稿件退還原則) 「掛號」或「親送」 105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(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—專案小組收)
<b>③ 完成 報名</b>	於期限內寄出完整稿件，即算完成報名。若為線上報名者，顯示【尚未繳件】屬正常現象，須待工作人員處理審件，預計於 2026/9/7 前審件完畢，敬請耐心等待。	

- 評審辦法 -

1. 評審名單：由本會聘請藝術與人文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。
2. 公平公正原則：所有參賽作品之作者姓名等基本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均予彌封，再請評審委員審查。
3. 評審標準：以 (1) 故事創作性、(2) 藝術表現、(3) 扣合主題、(4) 本會核心理念 為評審原則。
4. 評審流程：分為以下兩階段。
  - (1) 初審：評審各自評選 8~10 件，  
合計約 30~50 件作品入選。
  - (2) 複審：評審共同決選前 10 名最終得獎作品。

- 得獎作品發表 -

1. 得獎結果：將於 10 月下旬公布於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官網最新消息區，並以 E-mail 通知獲獎者。
2. 頒獎典禮：將於 2026/12/6(日)頒獎，地點待定(臺北市)，得獎者須以指定形式發表故事。
  - (1)金獎、銀獎：以「戲劇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備音樂道具。
  - (2)佳作、入選：以「簡報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製簡報、著正式服裝。

※徵件辦法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最新公佈為依據，洽詢專線 (02)2719-0408 分機 228 / E-mail: nicochen@nncf.org

第 29 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表

收件編號：029-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

作者姓名	性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就讀學校	(請註明縣市/學校全名) _____ 縣 / 市
作品名稱	(勿直接使用「一起」二字)	就讀年級	(以開學 9 月過後年級填寫)
聯絡地址	(請填寫郵遞區號)	聯絡電話	(家用) (手機)
E-mail		參與次數	第_____次
何處得知活動訊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官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未獲獎者是否需退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※需隨附回郵資費 100 元 (郵資形式僅以現金為主)

著作權與出版權讓渡說明 ※敬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詳閱以下條文，並簽名以示同意：

- 1.作品若經錄取，其原稿、出版權及著作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，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將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
- 2.榮獲金、銀獎者，將由主辦單位出版成書；佳作、入選之得獎作品，如欲自行出版，務必來電告知主辦單位，並於出版著作註明「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第 29 屆佳作/入選作品」。
- 3.為配合頒獎和推廣活動，獲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於實體/線上公開分享及發表展出。

參賽作者	_____ (親筆簽/章)	法定代理人 / 監護人	(關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			_____ (親筆簽/章)

▲歡迎使用網路線上報名，若於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報名系統完成報名，則可免填此表。